妞妞

宝树

董方至今还清楚记得那次雨夜的欢爱。开端似乎很糟糕,恋爱三年,结婚两年,曾经羞涩甜蜜的探索已变成简单草率的例行公事。但那天晚上他还是很有点兴致的,十一点,他关灯上床,抱住沈兰已略有些丰腴的身躯。沈兰懒懒地迎接了他。他在沈兰耳边倾诉了一些情趣要求,沈兰不耐烦地拒绝了,说自己已经很累,让他快点完事好睡觉。董方争辩了几句,说你曾经答应过我如何如何,今天怎么食言?他忘了这不是讲道理的场合。果然沈兰开始反击,说你也答应过如何如何,结果又如何如何,还好意思问我。争论一起,很快从床笫转移到其他领域,从家务的分配到买房的按揭,从婚前的承诺到公婆的苛刻。最后,董方摔门出了卧室,到书房里开了一局 VR 游戏,去屠杀外星怪兽来宣泄愤懑。

游戏打完已经是一点多了,董方摘下 VR 头盔,才听到窗外惊雷炸响,大雨瓢泼。董方想起一件事,冲进卧室,发现沈兰果然没有睡,而是捂着耳朵蜷缩在被子里,泪水浸湿了半个枕头。董方知道她怕打雷,从小就怕,不知道被这雷声折磨了多长时间。他心里最柔软的地方被揪了起来,立即宣告投降,把她揽入怀中,说对不起,别怕别怕,沈兰哭着捶打着他,说都怪你,恨死你了,却又投入他的怀抱,任他紧紧拥住。紧张的肉体松弛下来,进入相互的勾连缠绕,又再度如弓弦般紧绷。雷电扫过城市上空,狂风刮进大楼之间,雨点敲打着窗玻璃,他们在爱恨交织中撞击,破碎,融合,交错攀上生命的巅峰。

他们已经很久没有这么酣畅淋漓了,之后很长时间也再没有过。所以董方确定地知道, 就是那一次,他们有了妞妞。

晚上八点半,晚归的董方打开家门,看到妞妞正在沈兰的脚边玩耍,见到他,嘴角弯弯地笑了,有些笨拙地站起身,跌跌撞撞地向他走来,口中含糊不清地喊着"bababa",像是在叫爸爸,又像是自言自语。走到他身前,伸手抓住他的衣角。董方知道她是要自己抱,放下公文包,抱起她,把她举得高高的,妞妞露出两排刚长出来的牙齿,发出兴奋的尖叫。

小心点,沈兰在一旁说,不要摔了孩子!董方答应了一声,又听沈兰说,诶,你有没有发现?发现什么?董方问。她会走路了呀!昨天最多还走两三步呢,你看今天她走得多好!可以从房间一头走到另外一头了。

董方放下妞妞,她马上走了起来。她的确会走了,神气活现地给他们表演,不过她的膝盖还不能弯曲,只能摇摆着身子走,滑稽得像是一只企鹅。走不了几步就摔了一跤,不过下面是地垫,摔得不重,她随即爬起来,却改变了方向,开始绕着他们转圈。

沈兰笑得前仰后合,董方敷衍地笑了笑,笑容渐渐凝固在脸上,但沈兰并未察觉。看这孩子多聪明!沈兰捅了捅他,过几天就能满房间跑了。

差不多吧,每次不都是这样的,董方忍不住说,但说完就后悔了。

笑容从沈兰的脸上消失,她的目光变得阴冷,董方想说点什么缓和气氛,身后却传来闷响,妞妞又踩到一个毛绒玩具上跌倒了,这回摔得重了,磕到了头皮,她立刻大哭起来。沈 兰无视了董方,跳起身飞奔过去,抱起妞妞,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说,宝贝没事儿,妈妈在这里呢。

"mamama", 妞妞含糊不清地叫着, 把头埋进她的怀里。

沈兰抱了她哄了很久,又低头去亲她,瀑布般的长发垂下来,拂在妞妞脸上,逗得她咯咯直笑。董方就像被一种无形的力场所排斥,站在客厅的另一角看着母女俩,昏黄的灯光照在她们身上,宛如怀抱圣子的玛利亚。

 \equiv

他们是第一次做 B 超的时候知道是个女孩的, 医院规定不让问, 却只是为增加医生的灰色收入创造了条件。他们倒没有主动提, 但医生却跟他们暗示, 说有的事医院不让说, 不过要知道也不是没有办法, 然后沉默了一会儿。其实董方并不是特别想现在知道答案, 但此时不问反像是得罪了医生, 于是塞过去一百块钱, 医生没有接, 他又掏了一百, 医生才说, 孩子像妈妈, 挺好的, 生男生女都一样嘛, 当然如果你们不想要, 也有办法。

董方不认为自己重男轻女,也没有太多想过孩子是男是女有什么区别,孩子来得有点突然,自从知道后他一直晕晕乎乎的。但知道是女孩后,他还是失落了一下。他发现自己心底还是希望是个男孩,到时候父子俩可以一起开 VR 飞车,打外星怪兽,玩男孩和男人都感兴趣的那些游戏。他很难理解一个女孩对自己意味着什么。

但沈兰很开心,她没搭理医生的暗示,回家的路上,她说是女孩就好了,自己前几天就想到了一个特别好的女孩名字,叫董清宛,预示着孩子会像董小宛那么美,又暗用了"有美一人,清扬婉兮"的诗句。董方不服气地说,男孩也可以起好名字呀,比如叫·······················董士轩?沈兰说什么乱七八糟的,还董事长呢。董方无奈地笑笑,望向车窗外,将从未存在过的儿子董士轩埋葬在心底。

至于小名,沈兰说也想好了,就叫宛宛,又别致又动听。这个小名倒是让董方心中一动,好像一个清丽柔婉的姑娘已经站在了他面前。那一刻,他不由想起第一次见到沈兰的情景。那还是在大学的时候,也是一个雨天,他从图书馆门口路过时,看到一个穿着轻纱连衣裙女生站在门口的柱廊下躲雨,长发轻飏,眉目间带着淡淡的忧愁,仿佛一朵雨雾中的百合花。董方忍不住驻足望去,他们目光交错了一刹那。女生的目光中似乎含着期待,却又羞怯地转过头。董方的脚像被无形的磁力吸住。他平常很少和女生搭讪,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也许我能送她一程?他想,但又否定了,说不定人家在等朋友甚至男朋友来接呢?这么漂亮的女孩

是不会没有男朋友的。想到这里,他苦笑了一下,决定不去干蠢事,扭头走开了。

后来董方想,人生是多么奇妙,两个人,不,三个人的命运都在一个微不足道的瞬间被决定了。如果他当时直接走掉,后面的事,后面所有的事都会不一样。他也许会出国,也许会去南方,但不会来到这座城市,不会和这个叫沈兰的姑娘结婚,当然也不会有妞妞,不会有后来发生的一切。

智能水壶发出温柔的乐声,提示水好了。董方从缥缈的回忆中抬起头,去把水倒进奶瓶,又去冲奶粉。妞妞喝的奶粉是从澳大利亚进口的,用水也是专门提纯过的纯净水,水温还要保持在四十五度,差几度都不行。当然妞妞本身并没有特殊要求,随便弄点什么都能对付,但是沈兰的要求很高,几乎是偏执。

好了没有?姐姐急着要喝呢。还没冲好奶,沈兰就在房间里叫他。董方心里一阵烦躁,就想把奶瓶砸个粉碎,但他还是忍住了。他将牛奶摇晃均匀,端进卧室。妞妞刚洗过澡,正在和沈兰在床上玩儿,小小的身子滚来滚去,一会儿又吸吮手指,看到他拿着奶瓶进来,坐起身来,两眼放光,口中发出"唔唔"的焦急声,董方稍微晚递过去几秒钟,她就哭了起来。沈兰慌忙把奶瓶接过去,抱着妞妞,给她喂奶。妞妞一边喝奶,一边斜瞥着董方,眼角还带着泪花,却仿佛透出狡黠的光。

 \equiv

姐姐是喝牛奶长大的。沈兰的奶水少得可怜,生下女儿以后,一开始还尝试母乳喂养,结果喂是喂了,可孩子整晚整晚地哭闹,夫妻俩还以为她是病了,最后才发现是根本没吃饱。 所以最后,基本上都得靠奶粉养活。大概因为这个原因,沈兰对女儿也感到歉疚,在网上高价网购了国外最好的奶粉,而且每次只要可能都自己给她喂奶。

女儿的大名定了是董清宛,但小名却很快从"宛宛"变成了"妞妞"。因为他们请了一个月嫂,那女子按她老家的叫法,直接妞妞长妞妞短地叫起来了。董方爸妈当时也在他们家帮着带孩子,挺喜欢这称呼,也跟着叫妞妞,董方也就从众了。也许是因为"宛宛"的发音沉郁深长,适合恋人之间的柔情呼唤,却不适合叫一个小女娃,远不如妞妞这个俗套的称谓轻巧而上口。沈兰有些不满意,只得宣布女儿的"大小名"还是叫宛宛,"小小名"叫妞妞,宣布完之后,她自己也"妞妞妞妞"地叫个不停,谁还管什么大小名小小名呢。

带娃的日子艰难而快乐,度日如年又转瞬即逝。妞妞会笑了,妞妞会翻身了,妞妞会坐起来了。董方和沈兰看着女儿从一条肥嘟嘟的肉虫子变成一只满地爬的小猫咪,再变成一个会说话会走路,会穿着漂亮衣服照镜子的小姑娘,几乎每天都有新的惊喜给他们。董方曾觉得自己和女儿亲不起来,但其实很快就深深爱上了这丫头。妞妞也非常粘他,看到爸爸就甜甜地笑,哭得厉害时他一抱就不哭了,有时连睡觉都要他陪,搞得沈兰一度很嫉妒。

那是他们一家的黄金时代。董方常常想,事情是从什么时候起开始变得不对的?也许就 是去咖啡馆的那一天开始的。

妞妞刚过一岁时,某个客户约了董方在一间咖啡馆见面,结果却临时爽约。董方等待的

时候在咖啡馆的书架上看到有一本旧书也叫《妞妞》,觉得好玩,就拿下来,要了一杯咖啡 边喝边看。结果,那是他这辈子看过的最后悔的一本书,那是一个作家写自己女儿的故事。 那个女孩生下来带了绝症,一岁多就去世了。董方翻着翻着发现不对,心里一阵发憷,忙将 书像烫手山芋一样扔在桌子上,匆匆结账走了。

回家以后,他开始改叫女儿"宛宛",沈兰问他为什么,他支吾不答。不过叫了两天,他自己也觉得这种忌讳可笑,天底下叫妞妞的女孩不知道有多少,同名又能怎样?可没过几天,妞妞要去医院检查身体,董方忽然有一种很不好的感觉,仿佛前几天的遭遇是冥冥中的示警,拿体检报告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腿在发软。

结果自然是虚惊一场,妞妞健康得不能再健康。他放下了那点无谓的担心,也重新叫起了妞妞。他们的妞妞按部就班地成长着,一点点融进父母的生命中。以客观的标准看她不算很美,比同龄的孩子要矮几公分,头发稀少,眼睛不大,鼻子也有点塌,但是这些算什么呢,妞妞笑起来的时候可爱得难以形容,让所有人的心都化了。她身上带着那个雨夜的柔情蜜意,却洗去了男女情欲的印记。似乎董方和沈兰从一开始的相遇,都是为了这个天底下最迷人的小精灵的诞生。

妞妞喝了奶,又跟他们玩了一会儿,一会儿转到爸爸这边,一会儿又去拍拍妈妈,终于慢慢闭上了眼睛,长长的睫毛垂下来,依偎着父母睡着了。沈兰看了一会儿手机,也关了灯,闭上了眼睛。但董方不能睡,也睡不着。他在黑暗中听着沈兰的呼吸从不规律渐渐趋于均匀悠长,判断她已经进入了熟睡之后,起身抱起妞妞,下床向外走去。

他走进了卫生间,打开了灯。妞妞在灯光下睁开了眼睛,睡眼惺忪,张开小嘴叫了一声 "爸爸"。

董方应了一声,给妞妞换尿布,尿布当然并不脏,洁白的奶水在她身体里停留了一会儿,就直接从下身流出,渗进了尿布。她没有拉大便,如果有的话,处理的方式会稍微复杂一点,会变成条状,但是脱去了水分,也没什么臭味。实际上养这个小家伙还可以更简单,比如什么东西都不喂,但沈兰坚决不干。

完事后,他把妞妞抱到沙发上,让她面朝外坐在自己的腿上,妞妞还不老实地扭着身子,咿咿呀呀地手脚乱动。董方把手伸到她后脑处,在柔嫩的头发里拨弄了两下,还带着头发的后脑勺就弹开了,露出了内部深深的电池槽。他把里面的两块电池抠出来,整个头颅几乎空了一半,一瞬间,妞妞失去了一切生命力,身子瘫软下来,倒在他身上。

刚开始的时候,董方给她换电池的时候手都会发软,但现在早已驾轻就熟。董方把电池 拿去充电,又去储藏间拿了充好的备用电池,走到沙发前,要给妞妞换上。但一瞥间,见到 她小小的身子就那么躺在那里,一动不动,就像最后那天见到的一样,董方心知不妙,挣扎 着想逃开,但一瞬间,回忆还是把他拖入了痛楚的泥淖。

四

爷爷奶奶要过来给妞妞过生日,所以沈兰决定把房间好好打扫一遍。本来妞妞有一个保姆看着,可不巧那天保姆请假了,董方又在公司加班,所以沈兰只有自己一边带娃,一边做家务。

一架微型无人机跟着妞妞,总是停留在她眼前一米左右的地方。无人机的大小和蜂鸟相似,上面有一个摄像头。这种蜂机主要是为了监控孩子研发的,这年头保姆都不太靠谱,父母因为太宝贝孩子,总要随时看到她才放心。当然也不仅是监控保姆,摄像头远程连接着董方在公司的电脑,董方的电脑屏幕下方有一个小窗口,随时可以查看无人机所拍摄的画面,所以隔着半个城市,董方也能随时看到女儿的笑靥,想到自己赚钱是为了让女儿明年上一个好的幼儿园,工作起来也多了几分干劲。

所以,董方和沈兰同时目睹了那一幕。

姐姐在客厅的塑料垫上玩着一种智能积木。这种新研发的玩具能自动变形组合拼接,变出千奇百怪的花样,很受幼儿的喜欢,最近妞妞可以心无旁骛地玩上一两个小时,所以沈兰也就很放心地干自己的家务,再说如果有什么危险举动,蜂机也会发出警报。她为了扫地方便,把一把椅子随手拉到了飘窗边上,飘窗的窗户也拉开通风。

过了一会儿,妞妞抬起头,看了一眼窗子,显然一个有趣的念头在她脑海里闪现,她嘻嘻一笑,爬起来,朝那边奔了过去,嘴里嘟嘟嗒嗒叫个不停。当时董方见到了这一幕,但蜂机的摄像头对准的是妞妞的脸而不是后脑勺,他无法判断妞妞要干什么,也没留心去想,他手头还有一个报表急着要完成。

姐姐以前爬不上椅子,而且飘窗边上有为防备幼儿设的护栏,照理几乎不可能出事。但 姐姐每一天都在成长,每一天身体都在变得更壮,她这次轻松爬上了椅子,又借助椅子翻过 了护栏,走到了窗边,还在继续向陌生领域探索。等到沈兰发现的时候,姐姐的一只脚已经 越过了窗沿,跨坐在窗户上,和外面的世界之间不存在任何隔挡。完成了这一系列高难度动 作,她很开心,朝着沈兰甜甜地笑着,嘴里叫着妈妈!妈妈!让沈兰看看自己的壮举。

沈兰回过头,看到了这惊心的一幕,她慌忙朝妞妞奔去,两三步就到了飘窗边,去抓妞 妞的手臂。与此同时,在公司里,董方的目光移到了屏幕下方的小窗口,看清了妞妞在哪里, 手一抖,手上的一杯咖啡落地,摔得粉碎。

本来这一切还有机会止步于一场虚惊,但这时候蜂机坏了事。它的智能系统终于判断出小主人处于危险状态,发出醒目的红光,伴着尖锐刺耳的报警声。这却起了反作用,妞妞受到了惊吓,身子一抖,本能地朝窗外躲闪,打破了脆弱的平衡。一瞬间,她小小的身体从七楼的窗口消失了。

沈兰去抓妞妞的手只差了一步抓了个空,她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尖叫,软软地倒在了窗边。

她比董方还幸运一点。董方呆滞的目光随着忠实追随妞妞俯冲下去的蜂机,看到了女儿的最后几秒钟。大楼的外墙向镜头外飞掠,地面的行人和车辆迅速变大,宛如电影特效中的

惊悚场面。 妞妞的瞳孔中映照出天空上的白云,她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但显然是受到了惊吓,手脚乱动,扁了扁嘴,想要哭出声来。 以前每次她只要这样一哭,就可以得到亲人们最温柔的拥抱和照料。

但这次不会了。大地迎向镜头,随着一声沉闷的撞击声,她的表情永远凝滞在了将哭未哭的那一刻。鲜红的颜色迅速充满了画面的其他部分。

董方摇摇欲坠,扶住茶几,闭上眼睛,又睁开眼睛。闭上眼睛,他看到当年的女儿,睁 开眼睛,又看到眼前的妞妞。她们一模一样,难以分别。

但妞妞已经死了,董方想,火化了,下葬了,我亲自埋葬的。但她的模样又一直在这里,不断地勾起我不堪的回忆。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这是怎样残忍的生活啊?我为什么还要忍受?

狂怒在他心头涌起,他伸手扼住了沙发上那个小女孩的脖子,一手把她提了起来。你不 是我的妞妞,他咬牙切齿,从来就不是,假的,骗人的!

他可以稍用力气就捏碎她的脖子,那是她身上最脆弱的构造之一。但细嫩的脖颈虽没有脉搏,却还带着人体的温暖,女孩闭着眼睛,面容宛如在母亲子宫里一样恬静,如在沉睡中。 没有人会忍心伤害这样柔弱的一个孩子,不论她是真是假。

力气从董方的手臂上消失了,他长叹一声,把她扔回到沙发上。低声咒骂了两声,将电池装进女孩的后脑部,又把翻起的脑壳合上。妞妞迅速活了过来,翻过身,对着他奶声奶气地喊,爸爸,爸爸。一直以来,这声音仿佛塞壬的歌声迷惑着他,把他诱向时间的深渊。

你不是妞妞, 董方喃喃说, 我再也不会上当了。

妞妞无辜地眨了眨眼,又喊了一声:爸爸。

Ŧī.

姐姐出事以后,大部分的压力都落到了沈兰头上。毕竟姐姐是在她眼皮底下匪夷所思地 坠下了高楼。她在邻居的窃窃私语中被警察带走,呆呆地仿佛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她险些 以过失致人死亡被起诉,但警方最后放弃了起诉。董方接她出来的时候,发现她披头散发,神情恍惚,憔悴得不成人形。

董方你相信我,她一上来抓住他的胳膊,边哭边说,我不是有意的,我真的真的没想到, 我怎么就那么蠢呢,我想死的心都有了,爸妈一定在怪我,是不是?你是不是也在怪我?

董方把头转向一边,干涩地说,算了,这都是命。爸妈那边,我跟他们说过了,他们回 老家去了。董方说。没有提到他爸高血压发作住院的事。

那就好,那就好。沈兰看上去松了一口气,擦了擦眼睛,那妞妞怎么样了?她在医院吗?

她摔出疤痕了吗?她这几天看不到我,有没有想我?

董方停下了脚步, 愕然盯着自己的妻子。

你怎么了? 我脸上有什么吗?

你难道不知道,妞妞——

没事的,妞妞一定没事的,沈兰神经质地打断了他,她在家里等我呢,我们赶紧回去,回家。

有一刹那,董方觉得是自己出了毛病,妞妞好好的,什么事也没有,是自己做了一场噩梦。他恍恍惚惚地跟着沈兰回到家里,渴盼着保姆把她抱出来,但是没有,哪里没有妞妞的影子。然而妞妞的尿布、衣服、玩具和图画书还散落在房间的每一个角落,她仿佛随时会从卧房里或者沙发后面跳出来一样。这几天他都不敢在家里呆着,一切几乎还是维持着那一天出事前的样子。沈兰一进门,一分钟没休息,就开始扫地和收拾房间,甚至开始擦洗妞妞的玩具。

董方定了定神,终于开口说,兰,你在干什么啊? 妞妞已经——已经——他无法说出那个字来。

妞妞跟爷爷奶奶回老家了,沈兰抬起头,对董方说,过几天就回来了吧?她的声音表面 平静,却在微微发颤,眼神里带着绝望的希冀,像是一个即将渴死的人在哀求最后一滴水。

董方想喝止她,想怒骂她,想告诉她别再自欺欺人,但最后只是移开了目光。对,爸妈 带妞妞回老家去了,过一阵子回来。

董方给一个当心理医生的老同学打电话,向他咨询妻子的情况。同学告诉他,沈兰只是 暂时无法接受女儿的死,拒绝承认这一切,只要不刺激她,过一段时间就会好了。

董方能理解沈兰,他自己又何尝能够接受呢。但时光会戳穿一切幻象,抹平一切伤口, 让每个人都面对真相。给她一点时间吧。

不久后,他又经过那家咖啡馆,他忽然决定进去,再去看看那本《妞妞》。这本曾令他恐惧的书这次却奇妙地给他以某种慰藉。他的妞妞走得很快,一切就是瞬间的事,她应该是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想,就结束了一切。对她来说就像是睡着了,不会有任何痛苦。至少比书里那个受尽病魔折磨的孩子幸运多了。

人生就是不断地死去。董方有时想,他见过自己两三岁时的照片,也听父母说过那时的情景,但他一点也记不起来。当时他住在南方一个小县城里,最初学会的是吴侬软语,不过四岁的时候,他就跟着父母一起搬到了北方,早就一口标准的普通话,有时候回到老家,听旁人说方言,几乎是一点也听不懂。

那时候的董方,那个天真稚嫩,一口南方土话的孩子,当然早已经不存在了。童年的董

方,少年的董方,甚至认识沈兰之前的董方也都不存在了。如果妞妞还在世,现在也是一个 六七岁的孩子,都该蹦蹦跳跳地上学去了,再不是那个走路都不稳的幼儿。所以当年的妞妞 也相当于死去了,被一个又一个新的妞妞取代。如此说来,又有什么好难过的呢。

但董方知道这是诡辩,他失去的不是一个妞妞,而是许许多多个妞妞。三岁的妞妞,五岁的妞妞,十岁的妞妞……她们宛如逆着时间之流的方向跑来,风一般掠过董方和沈兰身边,脸都看不清楚,就一个接一个跑进了无法追回的过去,跑回到那个在风中坠落的孩子身上,烟消云散。董方想,生命是如此漫长,他的未来还会与一个又一个本来存在过的妞妞擦肩而过,十五岁的妞妞——不,那时候应该叫董清宛了——二十岁的董清宛,三十岁的,四十岁的。她们会带着自己的人生和事业,性格与爱恋,欢乐或忧伤,从他们本来会相遇的一个个时间点掠过,返回过去,返回那个悲剧发生的时刻,在那个瞬间,所有的她们都不存在了。

但这种痛苦仍然给他以某种安慰,仿佛有另外一个世界,而妞妞在那个世界还在长大成人。也许世界从那一刻开始就分成了两个,在一个世界里沈兰抓住了妞妞,所以什么都没有发生,他只是不幸掉到了另一个世界里。他和妞妞就此分别,渐行渐远,再也无法相见。但在彼此的世界里,他们都能有各自的新生活。

而不像现在这样。

姐姐还在左右扭动,董方把她的耳朵旋了半圈,她立刻就睡着了,这是他设置的快捷方式,不过从未告诉过沈兰。她无法忍受他把这个"女儿"当成玩具一样对待。

他把妞妞抱回卧室的床上,沈兰迷迷糊糊地搂住了她。妞妞每天都要换一次电池,虽然 也可以直接充电,但那需要的时间会更久。换电池是最煞风景又不得不做的事,董方只有在 沈兰熟睡的时候才去进行。多年来,沈兰从未醒来,他有时甚至觉得,沈兰或许是故意的, 至少是潜意识里有着共谋。她不愿意面对自己其实心知肚明的真相。

董方躺在她们身边,睁着眼睛盯着头顶穿不透的黑暗,几乎整宿的无法合眼。这已不是 第一次了,而且最近越来越多。每次当他失眠的时候,都会想起一个名字,一个从未存在的 人的名字,却从未从他脑海消逝。

董士轩。

六

董方再次想到董士轩这个名字,是在妞妞走了半年以后。

对董方来讲,沈兰的癔病不完全是一件坏事。他至少找到一件可以做的事,帮他从自己的悲痛中走出来。他开始翻看心理学和精神病学方面的书,想出治疗妻子的方案。首先是把妞妞的东西都收起来,他告诉沈兰,这次妞妞要跟爷爷奶奶住上很长一段时间,这些东西要寄过去。沈兰没有阻止,也没有和公婆联系,要求和妞妞视频通话之类的。董方觉得同学的话是对的,沈兰在心底知道发生了什么,只是不肯接受。

那段时间,妞妞所有的用品和玩具都被董方封进了箱子,装了十几箱,他想扔掉,但却下不了狠心,最后放进了储藏室的角落。渐渐地,沈兰也越来越少提到妞妞,只是长时间地对着墙上挂着的几张妞妞的照片发怔。最后董方试探地把那些照片也取下来,沈兰没有说什么,董方只是有一次看到,她对着空白的墙壁悄悄抹泪。

他们谁也没提妞妞的死,但董方感到沈兰已经默默承认了这一点。他们的家恢复到了妞 妞出生前的样子。董方想起没有妞妞时他们的生活,并不太久却已恍如隔世。董方在伤感中 也有一丝释然,他们的婚姻回到了原点,也会再次出发。

他开始试着向沈兰求欢,她半推半就地应许了。此后每月偶尔那么一两次,过程也是清汤寡水,兴味平平,双方大部分时间内都沉默着,如同欲望都死掉了,只剩下了欲望的尸体。但在床上,婚姻多少回复了它最基本朴素的意义。他们不再是新晋的父母,只是一对还没有完全老去的男人和女人,能在彼此身上收获暂时的快乐和满足。当然,董方开始想,也许还会有别的收获。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董士轩几个字又在董方脑海中浮现。他想,也许那不只是一个名字,也是一个预示。也许他仍然可以让这孩子来到人间,敉平他们所有的伤痛。也许妞妞的一切只是他们生命的插曲,而董士轩才是真正的华彩乐章。当然不一定是男孩,也许还是个女娃,谁知道呢,女孩可以叫董诗萱。一个新的孩子能拯救他们的人生。

一个,新的,孩子。

不过生孩子的事还没正式提上日程,董方知道这事急不来,沈兰还没有做好准备,那个命中注定的孩子要等待更美好的时机才能来到他们的生命中。他精心安排了一次二人的邮轮之旅。邮轮会开到南太平洋的好几个岛国,见识异国风情。这本来是他们在婚前曾计划过的蜜月旅行,但因为囊中羞涩而放弃了。如今董方重拾起这个计划,一下子就得到了沈兰热烈的响应。董方看到沈兰的眼中放出消失了许久的少女时代的光彩,这让他更加兴奋。他们讨论了好多天该带什么,要去哪些地方,怎么玩,怎么吃,说到高兴时笑成一团,就像两个孩子。

董方渴望着这次梦幻般的旅行。有整整两个月的时间,他们可以在南方的熏风下经过蓝得沁人心脾的海面,白天鲸豚伴游,夜里星河闪耀。他们会抵达一个个异域风情的海岸,去领略那些完全不同的生活。他们还可以在暴风雨的大海上做爱,或者在无人的白色沙滩上亲吻。生命将重新焕发光彩,翱翔天际。

出发前三天的晚上,董方为了赶工完成上面交代的项目,连轴开了好几个会,九点下班时,才发现有个长得怪异的陌生号码给他打了七八个电话,但他因静音没有听到。董方拨回去,却无法接通。他没有太在意,多半是工作上的事。他只希望不会干扰到他已经计划了几个月的旅行。

所以他毫无防备地回到家,一开门就看到一个头发半白的妇人站在自己面前,不认识又似乎在哪里见过,也许是哪里的亲戚?

您是

妇人微微一笑,董先生,你不记得我了么?声音沙哑而富有磁性,很特别,很熟悉,很 像他的祖母。

一声惊雷在董方脑中炸响。他想起来在哪里见过她了。事情已经过去了快一年,他几乎 以为那是一场梦。

董方结结巴巴地开口, 吐不出完整的句子, 你——你是——难道——

爸爸!

妇人背后响起了一个童声,声音稚嫩而响亮,更熟悉得不能再熟悉。这声音曾千百次在他梦中萦绕,让他在午夜惊醒,发现泪水打湿了枕巾。他一阵晕眩,忘却了周围的一切,如梦游般走向声音的来源。妇人自觉地闪到一边,他看到沈兰就在站在那里,怀抱着一个小女孩,脸上全是泪痕,却露出他见过的最美丽的笑容。那女孩喊着"爸爸",朝他伸出小小的手臂。

妞妞, 他听到自己说, 妞妞! 妞妞!

董方扔下公文包,冲向母女俩,把她们揽在怀里,嚎啕大哭。这一刻,他感到幸福得无以言表,什么工作,什么旅行,什么董士轩,都毫无意义。妞妞回来了,旧日的幸福时光回来了,一个完整的家回来了,这就是他人生最高的意义,唯一的意义。

但是我错了, 四年后, 董方睁开眼睛想, 我大错特错。

他到早上五六点才朦胧睡去,等醒来,时钟已经接近九点,好在今天是周六,不用上班。 外面传来了幼儿的喧闹声,沈兰已经带妞妞起床了。董方从卧室出来,看到桌上放着吃剩下 的早点,妞妞已经吃完了早餐,沈兰给她穿上了漂亮的粉红小裙子,要带她去楼下的小公园 玩,她正兴奋得手舞足蹈。这一幕在董方眼中熟悉得不能再熟悉。

妈妈, 猫猫, 董方在心中念叨。

妈妈, 妞妞指着门外说, 猫猫。意思是她要去外面看猫猫, 实际上她分不清猫和狗。沈 兰哼着轻快的歌曲, 把妞妞放在幼儿车上, 给她系上安全带, 又亲了她一下。

嘻嘻。

嘻嘻, 妞妞笑出了声。

哦哦哦哦!

哦哦哦哦! 妞妞高兴地叫道。

挥手。

妞妞抬起双臂,兴奋而笨拙地挥舞了起来。董方知道,每一个看似不经意的动作和声音,都像数学一样严格和精确。

兰,董方忍不住开口,我有点事要跟你说。等我回来再说吧,沈兰蹲下来给妞妞整理着衣服,妞妞急着下去玩呢。

董方想说什么,但忍住了没开口。烦躁宛如背景噪音般袭来,他看到桌子上放了个红艳艳的苹果,随手拿起来就要往嘴里送。

沈兰忽然横冲过来,把苹果抢到手,哎呀你这人,这是给妞妞带的,你跟女儿抢什么吃的。

董方不禁气往上冲,脱口而出,什么女儿?谁的女儿?

你吃错药了?说什么呢。沈兰头也不回,一边说一边往外走。

你知道我说的是什么,她根本不是你的女儿,她根本不是——人。

沈兰的眼神黯淡了一下,声音也低了下去,但仍然很坚决,现在不说这个,对我来说她 就是妞妞,这就够了。

董方终于爆发了:你他妈别骗自己了行吗?妞妞不会永远长不大,不会今天长牙明天又缩回去,不会今天会走明天又只会爬了!你和我一样清楚,这就是一台机器,一个玩偶!你还抱她下去玩……你知不知道邻居和保安背后都在怎么议论我们?这种日子我受够了!

董方的咆哮让妞妞"哇"地一声哭了出来,手臂慌张地伸展着,寻找母亲的怀抱。沈兰不及反驳董方,忙心疼地把女孩抱起来,柔声细气地安慰着她。自己的泪水也潸潸而下,妞妞哭得更加伤心了。董方的怒火宛如被一桶凉水浇灭,还带着热气,却也燃不起来。父性的怜爱又在他心中滋长,他明知道这是一种错觉,却无法遏制。为此他更恨自己了。

沈兰抹了抹眼泪,瞪了他一眼,像躲避洪水猛兽一样抱着妞妞出了门,砰地关上门,董 方听到她的脚步迅速地远去。

怎么会变成这样的?董方想,这一切的开端曾是奇迹般的美好。妞妞是回来了,不是吗?但这一切的代价,却是如此可怕。他们被困在了早已消逝的过去里,无法逃脱。就像掉进了一个扭曲时空的黑洞。

如果当初没有答应那个人, 也许一切都会完全不同吧。

七

妞妞的骨灰下葬的时候,也是一个雨天。那时沈兰精神还没恢复正常,他父母也在病中,

董方只能一个人去操办,他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支撑着忙完了这一切的。

骨灰盒放进小小的石棺后,天上下起了大雨。董方站在墓前,看着自己刚贴上去的那张 妞妞的照片想,这里以后就是她的家了。雨水会不会流进墓穴呢,会不会冻着妞妞呢?她听 到雷声会害怕吗?她在骨灰盒里也会哭着伸手要抱吗?从今以后,再没有人会来抱她,晚上 也没人会给她加被子,她要是想回家了怎么办呢?她能找到回家的路吗?

大雨浸湿了他的衣服,泪水开始流下来,混入雨水,他渐渐地泣不成声。这时有人拍了拍他,递给他一张纸巾。董方抬头,看到了一个头发花白的妇人,打着一把伞,穿着某种灰色的工作服,面容慈和。先生,没事吧?对方问。董方想,她应该是墓地的工作人员。

我女儿死了, 董方哽咽着说, 还不到两岁。

妇人叹了口气,她一定是你们的心肝宝贝。声音略沙哑而有磁性,让董方想起自己早已过世的祖母。

她把董方拉到了一间休息室里。不知怎么,董方开始对她讲起了妞妞的故事。从在妈妈 的肚子里到最后跌出窗外的瞬间,有些他根本不愿意回想的事,还有些除了父母没有人会感 兴趣的东西,他都说了出来。他已经憋在心里太长太长时间,却连沈兰都不能去讲。他越说 越多,越说越无法自抑。妇人默默地听着,不时递给他一张纸巾。

倾诉了半天,董方才恢复了一点清明,擦了擦眼泪,不好意思地苦笑一下,对不起女士, 我都说了些什么呀,耽误你时间了。

没关系,她说,我就是为你而来的。

董方开始诧异,什么?

你听我说,如果我说,我有办法让你再见到你的妞妞,会怎么样?

董方楞了一下,随后怒火上涌,瞪着对方,你是什么意思?妇人并不着慌,一字一句地说,我不是在拿你开心,也不是精神失常,我有办法让你再次见到妞妞,一模一样的妞妞。

这怎么可能……董方说了半句,忽然明白了什么,等等,你不会是说仿生人吧?

妇人面容严肃地点了点头。

董方像被一个突如其来的魔咒定住了,他依稀知道仿生人技术的发展由来已久,并在几年前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能够利用金属骨架、人工智能芯片和人体生物组织制造出外表可以乱真的生物机器人。这项技术最初受到了市场的热烈欢迎,但很快声名狼藉:大部分用户都是订制年轻漂亮的俊男靓女来满足个人的私密欲望,可想而知,有的满足方式相当变态,引起了很多争议。甚至一些仿生人因为有意仿制娱乐明星、各界名人和客户认识的真人形象还引起了法律纠纷。最后,政府禁止了这项生产。但相应的需求仍然十分强烈,非法的地下产业链也一直存在。但董方从未想过,这些事可能和自己发生关系。

董方回过神来,连连摇头,对不起,我不需要,那根本不是真人。

当然她不是真人,妇人从容地说,每个字都充满了魔鬼般的诱惑力。但对你来说也没有什么区别。你说你闭上眼睛,还能够看到妞妞的样子。而我可以承诺,你会再次见到一模一样的妞妞。

一模一样的妞妞。董方怀疑地摇头,不可能真的一模一样。

半点不假,您只需要提供给我们足够清晰的影像资料,我们就能进行精确建模,并采用最新的纳米级 3D 打印技术,能对最精细的皮肤和毛发细节进行控制·······技术方面就不多说了,总之,你会看到她甜美的微笑,听到她喊你爸爸,亲她的小脸蛋,拉着她的手学步,和她一起玩耍······她会永远陪在你身边,再不分离。

董方踉跄退了两步,仿佛真的看到女儿欢笑着向自己奔来,他挥挥手,驱散这些甜美的 幻象。但是······那不是真的。

即便她不是真的,也是一张立体的照片,一个活的雕像,这不也是对妞妞最好的纪念吗? 妇人耐心地说。

不,还是不用了,董方摇头,试图抵御着越来越强烈的诱惑,我知道制造一个仿生人很 贵的,我们也没那么多钱。

妇人笑了笑,似乎早就猜到了他的理由。没有您想的那么贵,是一个您完全可以负担的金额。而且目前也不用钱,您只需要做一个简单的登记,将妞妞的有关资料传给我们,等到完成了,我们会把新的妞妞送到府上,到时再付款。如果您有任何不满意的地方,一个月内随时可以退掉,分文不取。

那你们不是损失大了吗?董方没见过这么做生意的。

没关系的,妇人露出诚挚的笑容,客户的满意是我们最高的需求。

最后,董方鬼使神差地进行了登记,将妞妞所有的照片和视频都发到了对方指定的网络地址上。此后他也期盼了一段日子,但对方如泥牛入海,再也没有消息。董方想,多半是这个地下仿生人工厂被查禁了,好在他本人没有损失。后来,他很快也忘了这事。

直到那天,那个妇人带着妞妞找到了他家。董方才理解,为什么她敢不收任何定金就接下了这个订单,因为这单生意几乎没有风险。见到挚爱亲人的归来,谁也不可能去退货,就是再要倾家荡产的钱也愿意。

不过费用的确不菲,环球旅行的计划取消了,另外几张卡也都被提空。但是小妞妞回来了,这些又算什么呢。有整整一年,他们都沉浸在女儿失而复得的幸福中。

沈兰完全照着以前的方式养育妞妞,妞妞也重复了之前的生活轨迹,她似乎在一点点长

大,身材从婴儿变成幼童,慢慢学会了走路,也学会了说一些简单的词汇。但某一天,她恢 复了刚来时的样子。

董方打电话去咨询,才知道是怎么回事。仿生人本质上是一部机器,对仿生幼童来说就更加明显了:他们无法真正成长,顶多是机械骨骼有局部伸缩的功能,肌肉可以有一些变形,牙齿可以进出牙龈……看上去最多可以从一岁变到两岁左右。但当然不可能长大。人工智能的算法和肢体控制方式可以让他们有一定的变化,从爬行到走路,从不会说话到说出简单的语句,但这种发展是不可持续的。此后,他们可以维持在某个阶段,也可以从头再来过,让孩子再次"成长",沈兰选择了后者,或许是因为这样才让她更有带孩子的乐趣。

新"妞妞"的到来已经有四年,也经过了四次生长周期。第一年,董方对这孩子的感情不下于对妞妞本人;第二年,他的热情开始冷却,但还是很喜欢她;第三年,他开始日益厌倦这种游戏,到了第四年,他已经快要发疯了。董方觉得自己仿佛掉进了永无止休的时间回环。妞妞刚会走路又开始满地爬,刚会说话转眼又忘得一干二净。每一天发生的事都好像在一年,两年,三年前都发生过了,甚至五年前早已在真正的妞妞身上发生过了。

但同样的日子还在继续,他头上已经长出了白发,父母也相继去世,但那个生化人永远 是一岁多两岁不到,永远是一个长不大的小女孩,和他们玩着日益荒诞的亲子游戏。这样的 日子什么时候才是尽头?什么时候才能够看到未来?

但沈兰却不一样,她完全投入了其中,即便一次次周而复始的循环也无怨无悔。为了"照顾"一台机器,她甚至不想再生第二胎。再等一等,她总是对董方说,再等一等吧,现在还不是时候。当然了,现在妞妞最需要人的照顾,而她的需求永无止境,因为她根本不会长大。那个时机,孕育董士轩的时机,被无穷推迟,也许再也不会到来。

必须有一个了结,这个清晨,董方再清楚不过地意识到,这个荒谬的游戏正在吞噬他们 的人生,也是还没有存在的董士轩的人生。

它必须结束了。

八

沈兰出去了很久,董方打电话也没人接,下午才带妞妞回来。打开门,一个小小的身影 迈动着小腿着进来,爸爸,爸爸,她喊着,投入董方的怀抱。她显然已经忘记了董方早上的 怒吼,当然,她本质上也记不下任何事情,一切都是固定程序的安排。

董方怀着复杂的心情抱起了她。沈兰走到他面前,表情平静,你要谈什么?我们谈吧。

董方放下妞妞,指了指地上准备好的智能变形玩具,妞妞兴高采烈地扑过去,玩了起来。 董方把沈兰拉到书房,虚掩上门,说,对不起,也许我的话有点刺耳,但这孩子是——

你放心,我没有疯,沈兰说,我知道这孩子不是真的人,但那又怎么样呢?董方,你就不能让我像养小宠物一样养着她吗?

如果是小宠物那就好了!但你完全是把她当成亲生女儿看待!你叫她妞妞,给她吃和妞妞——我们的妞妞——样的进口奶粉,一样的高级辅食,一样的水果蔬菜……而这些她根本就不需要!你还给她玩妞妞的高级玩具,带她出去散步,晚上也抱着她睡觉,简直比小保姆还辛苦!兰,这些年你一直没有上班,呆在家里伺候一个仿生人,你不觉得是走火入魔了吗?

走火入魔?我只是很喜欢妞······很喜欢她,我想去照顾她,那又怎么样?你玩那些 VR 游戏的时候不也经常废寝忘食吗?

董方没搭理这个不伦不类的类比:我也喜欢她,你知道的。我没有反对她在我们家里陪伴你,但我们不再年轻了,我们得开始新生活,更有希望的生活。这些年我一直想要个孩子, 男孩也好,女孩也好,总之是一个新的孩子,一个不是这个妞妞的孩子,一个能长大能上学的孩子。但是你——每次你都——

我也想过再生个孩子,沈兰的声音开始颤抖,两行清亮的泪水从她眼角流下来,我也想有个能长大的孩子。但是每次我都想,如果我们有了新的孩子,他还能越长越大,去读书去上学,我们大家都过上了新的生活,妞妞要怎么办呢?我们没法再花时间照顾她。那孩子又怎么看待这个姐姐呢?难道我们把她像一个旧玩具一样扔在储藏间里,逢年过节拿出来玩一玩吗?我们不能这么对她。

又来了又来了,董方一阵烦躁,你总是把她当成真人,去考虑她的感受,这就是你的问题。她不是真的!她甚至连机器人都不算。

胡说,她也许没那么聪明,但她是一个……是一个和妞妞一样的……我不知道怎么说。

我知道,你潜意识里你觉得她是活的,就跟科幻电影里那些有人性的机器人一样,但那是幻觉,她只是一部机器,还是不那么聪明的机器!

沈兰冷淡地摇摇头, 反正我看不出来。

好,董方点点头,我现在就给你证明,让你看看这孩子到底是什么!

他在手机上调出了一段视频,你记得吗?这是五年前,整整五年前,我们的妞妞玩这种变形玩具的视频,当时她搭了一个小金字塔,我们还夸她聪明呢。你再看看这个妞妞,她现在正在干一样的事,一模一样,几乎每一个动作都一样!你看她掉了一个蓝色的方块又捡起来,对不对?是不是一模一样?

沈兰看了看视频,又看了看不远处的妞妞,脸色惨白。

这就是真相!董方冷冷地说,当年我传给了那个地下工厂手头上所有关于妞妞的视频,包括我们拍的,也包括蜂机拍下来的几千个小时的内容,那几乎是妞妞的半个人生。他们根据这些资料复原了妞妞,外貌不用说,关于她的内在,后来我专门查过仿生人技术,什么大数据分析,什么心理学建模,什么再现核心人格都是骗鬼的胡扯,他们只是把所有的内容放

进了数据库里,用一些最简单的指令去调出这些现成的反应,比如看到爸爸跑过来要抱,看到妈妈要吃奶什么的,最多就是根据环境进行一些必要的调整。这个妞妞本质上不是人也不是人工智能,她没有任何人格,她只是——说起来都滑稽——妞妞生活的三维录像。

录像。沈兰冷笑了一下,好像根本不予置信。

对,录像!董方被激怒了,老实告诉你,最近一年我都在仔细观察,她所有的动作都是复制我们的妞妞的。每次环境符合以前的某种环境时,她就根据之前的视频来进行重复。当然有关的资料是非常丰富的,所以不容易一眼看出来,比如妞妞发脾气有十几种方式,哭有三十几种,笑超过五十种,各种组合更是天文数字……但这些都是我们的妞妞有的,在我们的妞妞身上发生过的,没有任何新的东西。一切都是重复!都是再现!只是因为这个阶段幼儿的语言、动作、反应大体来讲都比较相似,我们才没有察觉。

董方一口气说完了他的结论,沈兰却并没有他想象中那么震惊,她淡淡地说,董方,你要说的就是这些吗?

这些还不够吗?

我早就知道了!真可笑,你照顾了她多久?我照顾了她多久?你每天早出晚归,我却从早到晚,一直陪在她身边。你以为我会没发现她的话语动作和妞妞完全一样吗?你以为我没想明白背后的机制吗?你说的一切我都知道,但这才是我爱她的理由所在。

你在胡说什么呢!

你还不懂么? 沈兰隔着玻璃,指着在客厅玩耍的女孩,如果她是那种比较高级的仿生人类,有独立的人格和情感算法,也许我反而不会有那么深的感情。但她就是一台时光机,把我们带回到当年妞妞的身边呀。她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笑容,都是妞妞精确的重现。我们没有离开过妞妞,从来都没有。

九

董方惊骇地瞪着自己的妻子,像看着一个完全不认识的人,过了许久才找到语言。你真的都知道,知道得比我还清楚。你明知道这些,但还是选择留在过去,把自己封闭在关于妞妞的回忆里,到底为什么?

举个例子说吧,沈兰露出一个凄楚的苦笑,这事你可能不知道,当年有一次,妞妞午睡后醒了要找大人,恰好大家都不在她身边,保姆还没来,我正在洗澡,又放了音乐,她哭的声音越来越大,叫得无比惨烈,简直要哭晕过去了。后来我好不容易听见了,衣服都来不及穿就忙赶去抱她,安慰了很久她才缓过来,还抽泣了半天……前不久,这一幕在妞妞身上重现了。我听到了妞妞的呼唤,每一个声音的顿挫起伏都一样!那就是妞妞在呼唤。我可以怎么办?我只能像当年一样,去抱起她,安慰她。这就是我的女儿。

还有,沈兰意犹未尽,我早就发现了,最近两年你对她越来越不上心,甚至冷淡粗暴,

但她还是那么喜欢你,那么依恋你,不管哭得多厉害你一抱她就不哭了。换了任何一个小孩都不可能。这是为什么?因为她本质上还是当年的那个妞妞,她对你的爱就是妞妞对你的爱,没有一点点变化!她爱你比爱我还多呢,你怎么可以辜负她?

这……董方觉得一阵眩晕,难道妞妞真的穿越时光,借这具人造的躯体来到了他的身边?不不,这不是理由,他不能被蒙蔽了。他坚定地摇了摇头:不要自欺欺人了,无论她怎么重复妞妞的动作和话语,都没有内在的情感,她只是一个影子而已,我们两个不能守着一个影子过一辈子。我们必须放下。

你不明白的,我没有办法放下,人各有各的活法,你不要逼我,好不好?

是你不要逼我!董方忍无可忍地吼道,我当然知道你没有办法放下她,我也找过了好几个心理医生咨询,我知道为什么。因为那一天,你从来不提,我也从来不提的那一天——

别说这个! 沈兰打断他, 声音开始发颤。

我可以不说,董方说,但我们都心知肚明吧?那一天妞妞死掉了,那完全是你——

我让你别说了! 沈兰歇斯底里地喊道。这次妞妞被吓到了,回过头来疑惑地望向父母的 方向。

沈兰要出去抱她,但董方拉住了她,把门关死。书房门是一种特制的玻璃,隔音效果绝佳,妞姐再也听不到他们的说话声,愣了几秒钟就忘了刚才的事,又自己去玩了。

你还不肯面对是吗?董方残忍地说道,看着沈兰绝望的神情,不知怎么内心竟有一种隐秘的快感,好像那里有一个被禁锢了许多年的恶魔终于获得了自由:你把自己封闭在和妞妞一年的回忆里,却永远不肯走到最后那一天。因为你不肯走到那一天,所以一切只能不断地周而复始,所以你才要一遍遍重复养大她的过程。但其实没用,我们一直活在那一天里!根本没有可能离开。我他妈的受够了,这都是你的问题,为什么要我来跟着承担?你必须正面面对那一天,现在就面对!

沈兰挣扎着,你说什么——她的目光落到了客厅边缘,不敢相信地望着董方。你怎么把 椅子放在那里?干什么?你要干什么——

董方在遥控器上按了一下,窗户猛然打开了,窗外的景象吸引了妞妞的注意,芯片的大脑中迅速进行着搜索和运算,很快找到了一段匹配的记忆,激发了她的活动程序。

她站起身,摇摇摆摆地向着飘窗前的椅子走去。

你疯了! 你干什么你, 沈兰叫道, 快放开我!

但董方一手拉住她,一手捂住了她的嘴。他几乎觉得自己像是魔鬼,但又是那么欣快的魔鬼。你必须面对这一切,面对自己造成的这一切,这一切不能永远扛在我的肩膀上,看看,那天你的愚蠢是怎么害死女儿的——

姐姐没听到背后的人在说什么,她三下五除二,爬上了椅子,然后又爬过了护栏,到了飘窗上。董方曾经目睹过这一切,如今从另一个角度再次目睹,仿佛真的穿越了时光,重新回到了五年前的那一天。沈兰似乎呆住了,身子也不再动弹。这是最后的一幕了,董方想,快点该结束吧,结束才是真正的从头开始。

再见了, 妞妞。这一次, 真的再见吧。

姐姐爬上了窗台,回过头,朝着玻璃门后的父母甜甜地笑着。董方忽然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这一次没有蜂机,缺乏最后的触发机制。算了,他想,也许这一切到这里就可以了,也不必——

但他一疏神间,沈兰忽然恢复了生命力似地弹起来,挣脱了他的控制,一把把他推倒在 书架上,人一开门就跑了出去。

妞妞——

她大叫一声,冲进客厅,跃过围栏,跳上飘窗,伸手去拉窗台上的女孩。那一刻,她也如同迈越了漫长的时光,返回到五年前决定一切的那一瞬间,要改变那早已成为铁一般事实的悲剧宿命。她声音凄厉,面容狰狞,她充满母性的疯狂与决绝,她能战胜一切,改变一切。

这却触发了妞妞最后的反应。

她仿佛被吓到了,身子一抖,小脸上露出了害怕的表情,然后向后一仰——

不要——

沈兰发出撕心裂肺的尖叫。五年前,她在同样一声绝望的哀鸣后,就晕倒在地。醒来时,警车已经开到了楼下。

但这次发生的事略有不同。

沈兰毫不犹豫地一只脚踏在飘窗上,另一只脚伸出了窗台,向外猛扑。这次她抓住了妞妞,但是已经为时太晚,她抱着小女孩儿茫然回过头,似乎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和刚冲出书房的董方目光相遇了一刹那,下一瞬,她飘拂的衣裙也从窗台上消失。

董方听到自己大喊起来,跌跌撞撞冲过去,还没到窗前,就听到了一声可怖的闷响。他 半个身子伸出窗外,看到沈兰已经变成了很小的一个人影,躺在下面的马路上,一动不动, 但衣裙已经染得鲜红,红色还在不断扩大。妞妞趴在她身上,发出了响亮的哭声,似乎并没 有受到什么冲击。周围的人开始围过来。在丧失意识之前,董方看到,妻子的脸上挂着一丝 若有若无的微笑。 在那个雨天,那个白衣女生也曾经变成了那么小的一个人影。

那个决定他们命运的雨天,年轻的董方从女孩身边经过,撑着伞走开了很远,然后怯怯地回头,凝望着细雨中女孩朦胧的身影,终于下定了决心,霍然转身回来。他一脚轻一脚重地在积水中踩了好几脚,越接近那女孩,心跳越快,仿佛要从胸膛里跳到她的怀里一样。他不知道女孩看到他没有,因为根本不敢抬头,心里想着该跟她说什么呢。同学我送你回去?还是我把伞借给你?怎么说才不显得突兀呢?

上台阶时,他还在搜索枯肠想适合的台词,没注意脚下。结果丢脸地滑了一跤,摔得浑身是水,伞也丢到了一边。等他狼狈万状地抬起头,竟发现那女生就站在他面前,朝着他伸出了手,微微一笑。那挂着雨水的笑靥一直烙在董方的脑海里,无论后来沈兰变成了什么样子,那个笑着拉起他的女孩永远烙在他的脑海里。

那一刻,董方知道,沈兰不会从他的生命中消失,永远不会。

没有什么能将他们分开。

董方想着往事,嘴角泛起微笑,打开了家门。妞妞正在沈兰的脚边玩耍,见到他,嘴角弯弯地笑了,有些笨拙地站起身,叫着"爸爸",跌跌撞撞地向他走来。

董方放下公文包,抱起妞妞,把她举得高高,她发出兴奋的尖叫。

小心点,沈兰在一旁嗔道,不要摔了孩子!哪会呢,董方笑着放下了妞妞。沈兰神秘地说,诶,你有没有发现?发现什么?董方问。她会走路了呀!昨天最多还走两三步呢,你看今天她走得多好!

是吗?董方放下妞妞,她马上绕着他们走了起来。她的确会走了,神气活现地给他们表演,不过她的膝盖还不能弯曲,姿势滑稽得就像一只企鹅。走不了几步就摔了一跤,好在下面是地垫,摔得不重,她随即爬起来,哼了一声,甩了甩手,继续歪歪扭扭地走着。

沈兰笑得前仰后合,董方也笑了,说,这孩子运动细胞发达,长大了说不定能为国争光。

他们一起给妞妞洗了澡,又一起喂她吃了奶,然后带她上床睡觉。妞妞喝了奶,又跟他们玩了一会儿,一会儿转到爸爸这边,一会儿又去拍拍妈妈,终于慢慢闭上了眼睛,长长的睫毛垂下来,依偎着父母睡着了。沈兰看了一会儿手机,和他说了几句话,也关了灯,闭上了眼睛。只有董方在黑暗中还睁着眼睛,听着沈兰的呼吸从不规律渐渐趋于均匀悠长。

等到沈兰和妞妞都睡着了,他悄悄坐起身,把她们的身子翻成俯卧,打开她们的后脑勺,取出电池,拿去充电,又换上了新电池。母女俩恢复了细细的呼吸声,伴随着她们温馨的气息,董方也惬意地闭上眼睛,进入了梦乡。

【完】